

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梁植偉中學

2020-2021 學年「自攜裝置」(BYOD) 計劃之領取平板電腦安排

為提升學生的學習素質，學校於本學年 (2020/2021) 開始參與教育局推行之「自攜裝置」(BYOD) 計劃，申請關愛基金資助有需要學生購置平板電腦，同時讓其他家長以優惠價格購買，第一階段採購計劃已完成，學生可於本星期五，攜同學生證或學生手冊，分時段到學校取回所選購的平板電腦。另外，自資購買學生需帶同銷售備忘錄(客戶存根)，用作核對所購買之配件。

如未參與第一階段採購計劃的學生，亦可填寫以下回條參與第二階段採購計劃：

Apple iPad Wi-Fi 128GB 10.2"	\$2,960
Apple Pencil (第 1 代)	\$680
Apple Care 3 年保養	\$368
螢幕保護貼	\$42
可拆式藍牙鍵盤連保護套	\$186

總計： \$4,236

關愛基金資助：

領取半額書簿津貼學生獲半額資助(\$2,118)，需付餘款\$2,118。

領取全額書簿津貼或申領綜援學生，獲全額資助(\$4,236)，即無需付任何費用。

領取平板電腦時間表：

11 月 20 日(星期五) 地點：地下雨天操場	
第一節(1:10p.m.--2:10p.m.)中一至中三學生	第二節(2:10p.m.--3:00p.m.) 中四至中六學生

如未能依時領取，家長請帶同子女及文件於 11 月 22 日(星期日)11:00a.m.--11:30a.m.到地下雨天操場領取。另外，如學生曾向學校借用平板電腦，請於領取新機後交還。

此致

貴家長

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梁植偉中學校長



(Handwritten signature)

謹啟

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

學校通告第 9 號 (2020/2021)

2020-2021 學年「自攜裝置」(BYOD) 計劃之領取平板電腦安排回條

敬覆者：頃接來函，本人 (請於以下其中一項內加上 ✓)

- 參與第一階段採購計劃，並知悉上述取機安排。
- 本人將會參加第二階段採購計劃，向學校索取採購表格。
- 本人無意參加上述採購計畫。

此覆

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梁植偉中學趙校長

() 班學生 : _____ ()
 家長簽署 : _____
 日期 : _____ / _____ / _____